



China LotSynergy Holdings Limited

華彩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161)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 第一季度業績公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乃為帶有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尤其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毋須有過往溢利記錄，亦毋須預測未來溢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可能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的行業或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資深投資人士。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創業板發佈資料的主要途徑為於聯交所為創業板而設的互聯網網頁刊登。上市公司毋須在憲報指定報章刊登付款公佈披露資料。因此，有意投資的人士應注意彼等能閱覽創業板網頁，以便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的最新資料。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 China LotSynergy Holdings Limited (華彩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 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對此共同及個別全面承擔責任。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 (1) 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2) 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項從而引致本公佈任何聲明產生誤導；及 (3) 本公佈內所有意見乃經周詳及審慎考慮，且基於公平及合理的基準及假設而發表。

業績（未經審核）

China LotSynergy Holdings Limited（華彩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局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零七年同期未經審核之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三個月	
	附註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經重列
營業額	2	57,490	43,728
銷售及服務成本	3	(15,483)	(6,269)
毛利		42,007	37,459
其他收入及收益		9,928	2,458
一般及行政費用		(18,027)	(12,181)
財務成本	4	(6,309)	-
購股權費用		(7,168)	(5,567)
經營溢利	5	20,431	22,169
應佔共同控制公司溢利減虧損		(2,223)	-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	(2,503)
除所得稅前溢利		18,208	19,666
所得稅	6	(1,786)	-
期內溢利		16,422	19,666
歸屬：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		1,027	2,806
少數股東權益		15,395	16,860
		16,422	19,666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期內之每股盈利			
- 基本	7	0.01 港仙	0.04 港仙
- 攤薄	7	0.01 港仙	0.04 港仙

附註：

1. 編製基準和會計政策

本未經審核的綜合業績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亦包括香港會計準則及其詮釋）、香港公認之會計原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第十八章而編製。

編製本業績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跟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已審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本集團已採納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之準則、修訂及詮釋。採納該等準則、修訂及詮釋對本業績並無重大影響。

2. 營業額

本集團主要業務為公益彩票業及相關業務之投資、項目開發以及提供技術、設備及顧問服務。本集團期內之營業額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三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營業額		
提供彩票終端設備之收入	56,075	43,709
銷售彩票設備之收入	1,339	-
提供顧問及維護服務之收入	76	19
	<u>57,490</u>	<u>43,728</u>

3. 銷售及服務成本

	未經審核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三個月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彩票終端設備之折舊	8,130	2,981
營業稅	2,626	2,229
存貨成本確認為費用	455	-
其他服務成本	4,272	1,059
	<u>15,483</u>	<u>6,269</u>

4. 財務成本

	未經審核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三個月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可換股票據之應計利息	<u>6,309</u>	<u>-</u>

可換股票據之利息乃採用實際利率法按實際利率每年4.7%計算。

5. 經營溢利

	未經審核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三個月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經營溢利已扣除：		經重列
員工成本（不包括購股權費用）	11,055	5,625
無形資產攤銷	1,632	1,632
其他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折舊	<u>559</u>	<u>217</u>

6. 所得稅

	未經審核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三個月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本期所得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4,186	-
以前年度超額撥備		
- 中國企業所得稅	(2,291)	-
遞延所得稅	(109)	-
	<u>1,786</u>	<u>-</u>

由於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期間並無在香港產生或賺取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二零零七年：無）。

7.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未經審核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三個月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經重列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u>1,027</u>	<u>2,806</u>
股數：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7,575,752,571	7,090,328,000
普通股之潛在攤薄影響：		
- 購股權	<u>67,854,851</u>	<u>84,602,076</u>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7,643,607,422</u>	<u>7,174,930,076</u>

計算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時並未假設可換股票據於有關期間獲兌換，由於可換股票據之兌換將增加每股盈利。

為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就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七日之股份拆細予以調整。

8. 股本

	未經審核 法定普通股	
	股數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每股面值港幣0.01元之普通股)	4,000,000,000	40,000
每股面值港幣0.01元拆細為四股每股面值港幣 0.0025元(附註(i))	12,000,000,000	-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每股面值港幣0.0025元之普通股)	16,000,000,000	40,000
	未經審核 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	
	股數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每股面值港幣0.01元之普通股)	1,772,582,000	17,726
發行新股份(每股面值港幣0.01元之普通股) (附註(ii))	93,400,000	934
每股面值港幣0.01元之股份拆細為四股每股面 值港幣0.0025元(附註(i))	5,597,946,000	-
發行代價股份(每股面值港幣0.0025元之普通 股)(附註(iii))	67,200,000	168
行使購股權(每股面值港幣0.0025元之普通股) (附註(iv))	135,320,000	338
購回股份(每股面值港幣0.0025元之普通股) (附註(v))	(9,688,000)	(24)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股面值港幣 0.0025元之普通股)	7,656,760,000	19,142
購回股份(每股面值港幣0.0025元之普通股) (附註(vi))	(244,584,000)	(611)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每股面值港幣 0.0025元之普通股)	7,412,176,000	18,531

8. 股本 (續)

附註：

- (i)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六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之普通決議案，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港幣 0.01 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拆細為四股每股面值港幣 0.0025 元之拆細股份（「股份拆細」）。股份拆細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七日生效。
- (ii) 根據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一日訂立的認購協議，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按每股港幣 2.70 元向 International Game Technology 發行及配發合共 93,400,000 股每股面值港幣 0.01 元之新股份。
- (iii) 根據日期為二零零七年九月十日之兩份有條件買賣協議，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三十日以每股港幣 1.13 元向 Citibest Investments Limited 配發及發行合共 50,400,000 股每股面值港幣 0.0025 元之新代價股份，以及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以每股港幣 0.89 元向若干賣方配發及發行 16,800,000 股每股面值港幣 0.0025 元之新代價股份，分別作為認購 Champ Mark Investments Limited 及 Lottnal Holdings Limited 權益之部份代價。
- (iv)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購股權持有人行使購股權，透過支付認購股款約港幣 64,124,000 元以認購合共 135,320,000 股每股面值港幣 0.0025 元之股份，其中約港幣 338,000 元已計入股本，餘額約港幣 63,786,000 元則計入股份溢價帳。
- (v)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在聯交所購回 9,688,000 股每股面值港幣 0.0025 元之股份。所付每股最高及最低價格分別為港幣 0.90 元及港幣 0.85 元。購回股份所付總額約港幣 8,510,000 元，已自股東權益扣除。所購回股份已於其後註銷。
- (vi)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期間，本公司在聯交所購回 244,584,000 股每股面值港幣 0.0025 元之股份。所付每股最高及最低價格分別為港幣 0.96 元及港幣 0.35 元。購回股份所付總額約港幣 123,671,000 元，已自股東權益扣除。所購回股份已於其後註銷。

9. 儲備及保留溢利/累計虧損

未經審核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股份溢價 港幣千元	資本儲備 港幣千元	匯兌儲備 港幣千元	以股份 支付 補償儲備 港幣千元	累計虧損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 一月一日結餘	1,346,562	15,158	3,038	49,588	(87,346)	1,327,000
期內溢利	-	-	-	-	2,806	2,806
海外附屬公司/ 聯營公司之 貨幣匯兌 差額	-	-	2,508	-	-	2,508
購股權計劃：						
- 僱員服務價值	-	-	-	5,048	-	5,048
- 其他參與者 服務價值	-	-	-	519	-	519
- 已歸屬購股權 註銷	-	-	-	(365)	365	-
於二零零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結餘	<u>1,346,562</u>	<u>15,158</u>	<u>5,546</u>	<u>54,790</u>	<u>(84,175)</u>	<u>1,337,881</u>

未經審核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股份溢價 港幣千元	可換股 票據 港幣千元	資本儲備 港幣千元	匯兌儲備 港幣千元	以股份 支付 補償儲備 港幣千元	保留溢利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結餘	1,674,115	20,080	15,158	17,808	25,934	132,823	1,885,918
期內溢利	-	-	-	-	-	1,027	1,027
海外附屬公司/共 同控制公司之 貨幣匯兌差額	-	-	-	7,430	-	-	7,430
購股權計劃：							
- 僱員服務價值	-	-	-	-	6,959	-	6,959
- 其他參與者 服務價值	-	-	-	-	209	-	209
購回股份	<u>(123,831)</u>	<u>-</u>	<u>-</u>	<u>-</u>	<u>-</u>	<u>-</u>	<u>(123,831)</u>
於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結餘	<u>1,550,284</u>	<u>20,080</u>	<u>15,158</u>	<u>25,238</u>	<u>33,102</u>	<u>133,850</u>	<u>1,777,712</u>

中期股息

董事局不擬就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派付中期股息（二零零七年：無）。

業務回顧及展望

本集團主要業務是為中國公益彩票市場提供彩票遊戲系統、終端設備以及相關的技術及顧問服務。

二零零八年第一季度，本集團共錄得營業收入約港幣 5,750 萬元(二零零七年第一季度：港幣 4,370 萬元)，股本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港幣 100 萬元(二零零七年第一季度：港幣 280 萬元)。未計購股權計劃開支及無形資產攤銷，股本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港幣 900 萬元(二零零七年第一季度：港幣 920 萬元)。本季度內，本集團收入來源分別來自 VLT／視頻彩票終端設備供應、傳統電腦彩票終端設備供應以及 KENO 高頻彩票系統及終端設備供應業務等。

VLT／視頻彩票項目

回顧期內，本集團 VLT／視頻彩票終端設備供應業務受到「中福在線」銷售廳自春節後在縮短營業時間、調整遊戲內容、對彩民單日投注進行限額等措施的影響，營業額較去年同期增長減緩。管理層預計，由於上述的調整，短期而言，本集團 VLT／視頻彩票業務在營業額方面不可避免的會受到負面影響。

VLT／視頻彩票作為國家財政部正式批准上市、中國福利彩票發行管理中心全國統一發行的合法彩票，其遊戲規則須經國家有關部門不時審查批准。管理層相信，在新的遊戲上市及開獎獎金計算方式出台後，VLT／視頻彩票業務將會獲得新的更持續健康的發展，而相關的政策性風險亦將大為減低。

KENO 高頻彩票項目

本集團於上一季度對 KENO/開樂彩項目原合營公司進行了重組。通過是次重組，GTECH Corporation (「GTECH」) 作為新股東加入 KENO/開樂彩項目。GTECH 及其母公司 Lottomatica, S.p.A. 是全球最大的彩票營運和遊戲解決方案供應商之一，將對項目的發展發揮重要作用。

KENO 作為一個中國少有的全國性聯網的彩票票種，在公眾場所進行大規模鋪機銷售已開始進入計劃實施階段。管理層相信，該項目將能為本集團帶來長期穩定的經營收入。

傳統電腦彩票項目

本集團於上一季度完成收購 Champ Mark Investments Limited (「CMIL」) 進入傳統電腦彩票業務領域。CMIL 集團除了為國內各省級福利彩票發行單位提供投注設備外，也從事研發和生產彩票掃描器和閱讀器業務。同時，CMIL 集團亦是全國高頻彩票 KENO/ 開樂彩終端設備的供應商。

傳統電腦彩票業務，其分成收入較去年同期持續增長，為本集團帶來穩定的現金流，同時亦帶來一批資深的彩票技術工程人員及管理人才。本集團新的項目如為柬埔寨客戶的 KENO 項目提供技術支援，已開始對本集團盈利做出貢獻。除此，本集團也正在努力開拓新型多功能彩票機的海外市場，以爭取於歐洲獲取相關的訂單。

展望

本集團看好中國彩票的發展前景。然而，與世界彩票業發達國家相比，中國彩票業尚處於發展中階段。中國新的「彩票管理條例」今年 3 月已經由國務院法制辦公室提出徵求意見稿，這是中國彩票立法邁出的可喜一步。本集團相信，中國通過彩票立法，將更好地規範市場，同時也將逐步開放彩票市場的參與度和透明度。這將為本集團業務擴展至彩票價值鏈的其他環節，譬如彩票銷售領域提供契機。同時，本集團相信，VLT／視頻彩票作為新的高頻彩票票種，其發展必然會經歷一個不斷調整和完善的過程。長期而言，隨著新的遊戲、新的返獎機理的出台，隨著全國銷售廳的不斷規範化管理，該項目將會有很好的、穩固的發展前景。

本集團致力於攜手國際性行業領先的戰略合作夥伴，為中國彩票市場引進國際先進的彩票技術以及成熟的營運管理經驗。本集團相信，通過與 International Game Technology 和 GTECH 合作，有助於提升中國彩票業系統研發、終端設備製造以及運維水平，改進及豐富遊戲品種與內容，進而促進中國彩票市場安全營運和健康發展。

本集團將進一步加強團隊建設，在努力做好現有業務基礎上，積極拓展中國彩票相關的新商機。本集團將滲入彩票業價值鏈的各個環節，以分散單一項目的風險。本集團亦將繼續尋找並收購符合股東利益及戰略價值的項目，強化集團業務組合，壯大收入基礎和盈利能力，以期為股東帶來長期穩定的投資回報。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本公司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所規定須予設置之登記冊所載，或如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所述依據上市發行人董事證券買賣的交易必守標準已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本公司各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及其任何聯營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或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詳情如下：

(1) 股份權益

(A) 本公司

董事姓名	每股港幣0.0025元普通股股份數目				約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總數	
陳城	341,407,092	213,155,212 (附註1)	1,629,617,232 (附註2及3)	2,184,179,536 (附註3)	29.47%
劉婷	213,155,212	341,407,092 (附註4)	1,629,617,232 (附註2及3)	2,184,179,536 (附註3)	29.47%
黃勝藍	4,000,000	-	-	4,000,000	0.05%
李小軍	2,000,000	-	-	2,000,000	0.03%

附註：

1. 此等股份由劉婷女士擁有。劉婷女士為陳城先生之配偶。
2. 45,280,768 股由 Hang Sing Overseas Limited（「Hang Sing」）持有，Orient Strength Limited（「Orient Strength」）持有 Hang Sing 51% 權益，而陳城先生及劉婷女士則全資擁有 Orient Strength。42,380,168 股由 Strong Purpose Corporation（「Strong Purpose」）持有，陳城先生及劉婷女士全資擁有 Strong Purpose。1,541,956,296 股由 Burwill Holdings Limited（「Burwill」）持有，Hang Sing、Strong Purpose、陳城先生及劉婷女士分別擁有 Burwill 20.37%、19.06%、3.42% 及 3.34% 權益。
3. 由於陳城先生及劉婷女士之權益被視為彼此的權益，故所列數字指相同的股份。
4. 此等股份由陳城先生擁有。

(B) 聯營公司 – Burwill Holdings Limited

董事姓名	普通股股份數目				約佔 Burwill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總數	
陳城	37,999,472	37,158,072 (附註1)	438,304,701 (附註2及3)	513,462,245 (附註3)	46.19%
劉婷	37,158,072	37,999,472 (附註4)	438,304,701 (附註2及3)	513,462,245 (附註3)	46.19%

附註：

1. 此等股份由劉婷女士擁有。劉婷女士為陳城先生之配偶。
2. 226,403,853 股由 Hang Sing 持有，Orient Strength 持有 Hang Sing 51%權益，而陳城先生及劉婷女士則全資擁有 Orient Strength。211,900,848 股由 Strong Purpose 持有，陳城先生及劉婷女士全資擁有 Strong Purpose。
3. 由於陳城先生及劉婷女士之權益被視為彼此的權益，故所列數字指相同的股份。
4. 此等股份由陳城先生擁有。

(2) 相關股份權益

董事姓名	授出日期	每股 行使價 港幣元	行使期限		於 31/3/2008 持有購股權項下 之每股港幣 0.0025 元普通股 股份數目	約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由	至		
陳城	08/06/2006	0.305	08/06/2007	07/06/2011	600,000	0.008%
	08/06/2006	0.305	08/06/2008	07/06/2011	600,000	0.008%
	08/06/2006	0.305	08/06/2009	07/06/2011	600,000	0.008%
	08/06/2006	0.305	08/06/2010	07/06/2011	600,000	0.008%
劉婷	08/06/2006	0.305	08/06/2007	07/06/2011	600,000	0.008%
	08/06/2006	0.305	08/06/2008	07/06/2011	600,000	0.008%
	08/06/2006	0.305	08/06/2009	07/06/2011	600,000	0.008%
	08/06/2006	0.305	08/06/2010	07/06/2011	600,000	0.008%
孔祥達	30/06/2006	0.285	16/08/2007	29/06/2016	17,600,000	0.237%
	30/06/2006	0.285	16/08/2008	29/06/2016	17,600,000	0.237%
	30/06/2006	0.285	16/08/2009	29/06/2016	17,600,000	0.237%
	30/06/2006	0.285	16/08/2010	29/06/2016	17,600,000	0.237%

董事姓名	授出日期	每股 行使價 港幣元	行使期限		於 31/3/2008 持有購股權項下 之每股港幣 0.0025 元普通股 股份數目	約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由	至		
吳京偉	11/01/2007	0.445	01/01/2008	31/12/2011	2,000,000	0.027%
	11/01/2007	0.445	01/01/2009	31/12/2011	2,000,000	0.027%
	11/01/2007	0.445	01/01/2010	31/12/2011	2,000,000	0.027%
	11/01/2007	0.445	01/01/2011	31/12/2011	2,000,000	0.027%
	04/07/2007	0.975	01/01/2008	31/12/2013	1,200,000	0.016%
	04/07/2007	0.975	01/01/2009	31/12/2013	1,200,000	0.016%
	04/07/2007	0.975	01/01/2010	31/12/2013	1,200,000	0.016%
	04/07/2007	0.975	01/01/2011	31/12/2013	1,200,000	0.016%
	04/07/2007	0.975	01/01/2012	31/12/2013	3,200,000	0.043%
	04/07/2007	0.975	01/01/2013	31/12/2013	3,200,000	0.043%
	13/11/2007	0.960	01/01/2008	31/12/2011	8,000,000	0.108%
	13/11/2007	0.960	01/01/2009	31/12/2011	8,000,000	0.108%
	13/11/2007	0.960	01/01/2010	31/12/2011	8,000,000	0.108%
	13/11/2007	0.960	01/01/2011	31/12/2011	8,000,000	0.108%
廖元煌	18/09/2007	0.904	18/09/2008	17/09/2011	3,200,000	0.043%
	18/09/2007	0.904	18/09/2009	17/09/2011	3,200,000	0.043%
	18/09/2007	0.904	18/09/2010	17/09/2011	5,600,000	0.076%
	13/11/2007	0.960	18/09/2008	17/09/2012	8,000,000	0.108%
	13/11/2007	0.960	18/09/2009	17/09/2012	8,000,000	0.108%
	13/11/2007	0.960	18/09/2010	17/09/2012	8,000,000	0.108%
	13/11/2007	0.960	18/09/2011	17/09/2012	8,000,000	0.108%
黃勝藍	08/06/2006	0.305	08/06/2007	07/06/2011	600,000	0.008%
	08/06/2006	0.305	08/06/2008	07/06/2011	600,000	0.008%
	08/06/2006	0.305	08/06/2009	07/06/2011	600,000	0.008%
	08/06/2006	0.305	08/06/2010	07/06/2011	600,000	0.008%
陳明輝	08/06/2006	0.305	08/06/2008	07/06/2011	600,000	0.008%
	08/06/2006	0.305	08/06/2009	07/06/2011	600,000	0.008%
	08/06/2006	0.305	08/06/2010	07/06/2011	600,000	0.008%
李小軍	08/06/2006	0.305	08/06/2007	07/06/2011	600,000	0.008%
	08/06/2006	0.305	08/06/2008	07/06/2011	600,000	0.008%
	08/06/2006	0.305	08/06/2009	07/06/2011	600,000	0.008%
	08/06/2006	0.305	08/06/2010	07/06/2011	600,000	0.008%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各董事或行政總裁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營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或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記錄在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所規定須備存之登記冊內，或須如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所述依據上市發行人董事證券買賣的交易必守標準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本公司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所規定須予設置之登記冊所載，以下人士（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及淡倉：

(1) 於本公司股份權益

股東名稱	每股港幣 0.0025 元普通股股份數目			約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個人權益	公司權益	總數	
Burwill	-	1,541,956,296	1,541,956,296 (附註 1)	20.80%
Atlantis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923,500,000	-	923,500,000 (附註 2)	12.46%
Legg Mason Inc	-	587,696,000	587,696,000 (附註 3)	7.93%
Ward Ferry Management (BVI) Limited	-	563,424,000	563,424,000 (附註 4)	7.60%
Lloyds TSB Group Plc	-	536,716,800	536,716,800 (附註 5)	7.24%
JPMorgan Chase & Co.	-	454,636,000	454,636,000 (附註 6)	6.13%
Yu Man Yiu, Park	120,990,000	260,000,400 (附註 7)	380,990,400	5.14%
International Game Technology	373,600,000	-	373,600,000	5.04%

附註：

1. 此等股份為陳城先生及劉婷女士持有的部份權益。
2. 此等股份由Atlantis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以投資經理身分持有。
3. 此等股份由LM International Holding LP（「LM International」）全資擁有之Legg Mason International Equities (Singapore) Pte Limited以投資經理身分持有。LM International由Legg Maso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II, LLC全資擁有，而Legg Maso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II, LLC則由Legg Mason Inc全資擁有。
4. 244,436,000股股份由WF Asia Fund Limited持有，13,048,000股股份由Arrow WF Asia Fund持有，110,804,000股股份由WF Asian Reconnaissance Fund Limited持有，195,136,000股股份由WF Asian Smaller Companies Fund Limited持有。Ward Ferry Management (BVI) Limited為此等基金或公司的投資經理。
5. 此等股份由Lloyds TSB Group Plc全資擁有之Scottish Widows Plc以投資經理身分持有。
6. 此等股份由JPMorgan Chase & Co.全資擁有之JPMorgan Chase Bank, N.A.以保管人身分持有。
7. 400股股份由Good Talent Trading Limited持有，Yu Man Yiu, Park先生持有其35%權益；及260,000,000股股份由Yu Man Yiu, Park先生全資擁有之Centrix Investments Limited持有。

(2) 相關股份權益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International Game Technology於本公司持有衍生權益575,916,228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記錄於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存置的登記冊內，及／或直接或間接地持有已發行股本面值的5%或以上，並可於任何情況下，有權在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權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期間，本公司根據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四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授予董事購回股份之一般授權，於聯交所購回股份每股面值港幣0.0025元（「股份」）合共244,584,000股，詳情如下：

月／年	購回股份數目	每股股份價格		代價總額 (未計開支)
		最低	最高	
		港幣元	港幣元	港幣元
1/2008	53,040,000	0.495	0.960	39,466,200
3/2008	191,544,000	0.350	0.500	84,204,620

全部上述購回之股份已隨後註銷，另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亦已扣除此等股份之面值。購回股份是為提高每股資產淨額及每股盈利，有利於股東整體利益而進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期間，本公司或其他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競爭業務

董事相信本公司各董事、管理層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及其個別聯繫人概無直接或間接於對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重大競爭之業務中擁有權益。

薪酬委員會變更

由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九日起，薪酬委員會由黃勝藍先生、陳明輝先生及劉婷女士組成。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勝藍先生、陳明輝先生及李小軍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及討論本集團採用之會計政策及慣例，以及審計、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已經審核委員會審閱。

董事局代表
主席
陳城

香港，二零零八年五月九日

於本公佈發佈日期，本公司董事局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陳城先生、劉婷女士、孔祥達先生、吳京偉先生及廖元煌先生；非執行董事 Paulus Johannes Cornelis Aloysius Karskens 先生及王韜光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勝藍先生、陳明輝先生及李小軍先生。

本公佈由刊登日期起至少一連七日載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頁上。